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14
A 总则 .....	14
1. 适用范围 .....	14
2. 定义 .....	14
3. 合格的供应商 .....	14
4. 合格服务 .....	14
5. 费用 .....	15
B 磋商文件说明 .....	15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5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	15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	15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	16
9.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	16
10. 磋商语言 .....	16
11. 计量单位 .....	16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6
13. 响应文件格式 .....	17
14. 磋商报价 .....	17
15. 磋商货币 .....	18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	18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	18
18. 磋商保证金 .....	18
19. 磋商有效期 .....	18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	18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
21. 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	19
E. 磋商/评审 .....	19
22. 磋商 .....	19
23. 磋商小组 .....	19

24. 响应文件的审核 .....	20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1
26.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2
27.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	23
28.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	27
F. 授予合同 .....	27
29. 供应商确定及合同授予 .....	27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	27
31. 腐败和欺诈行为 .....	27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	28
<b>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b>	<b>29</b>
附件 1 磋商响应函 .....	40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	41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	42
附件 4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	43
附件 5 业绩一览表 .....	55
附件 6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	56
附件 7 实施方案 .....	57
附件 8 服务承诺书 .....	58
附件 9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59
附件 10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	60
附件 11 其它证明材料 .....	61
<b>第七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b>	<b>64</b>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7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4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

合同包预算金额：1,4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服务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1,400,000.00	1,4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3 年 07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网上递交

###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不见面开标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2）《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4）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6）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陕西省西咸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咸财发〔2021〕159号）；17）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陕西咸财金发〔2023〕119号）；（18）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供应商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时起可获取磋商文件并应在磋商文件获取时限内，下载获取电子磋商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获取电子磋商文件

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未及时下载的后后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导致无法投标，后果供应商自负）。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下载操作手册，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5.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21〕24号），简化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条件等的形式审查，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降低政府采购供应商交易成本。根据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文件《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陕西咸财金发〔2023〕119号），供应商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所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简化。本项目供应商只需以书面形式提供规定格式的《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地址：咸阳市秦都区尚业路总部经济园 5 号楼  
联系方式：029-3802056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 1001 室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芸、胡婷  
电话：029-88364979-817/819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2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3	竞争性磋商公告	采购人：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4	采购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的项目进行响应。
5	服务期限	自入场运维之日起 300 个日历日。
6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7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且乙方入场运维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5%，运维满 3 个月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5%，运维满 6 个月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5%，运维工作全部完成后支付合同总额 25%。
8	磋商报价	所有费用一次性包死。
9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0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1	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2	踏勘	自行踏勘。查看现场所发生的费用和 risk 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到项目实施现场实地查看的，中标后签订合同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13	质疑受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li><li>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li></ol> <p>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li><li>(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li><li>(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li></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li><li>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li><li>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li><li>3.4 事实依据；</li><li>3.5 必要的法律依据；</li><li>3.6 提出质疑的日期。</li></ol><p>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p><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p></li></ol>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p> <p>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p> <p>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p> <p>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p> <p>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6、质疑答复</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p> <p>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发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p> <p>接收部门：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p> <p>接收人：李艳菊</p> <p>联系电话：029-88364979</p> <p>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p>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p>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p> <p>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一）捏造事实；</p> <p>（二）提供虚假材料；</p> <p>（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p>
14	特殊情况处理	当供应商不足 3 家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15	企业信用	评审现场对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进行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6	供应商失信行为	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17	释义说明	本磋商文件中所涉及的“投标人”、“供应商”、“乙方”在磋商阶段均按“供应商”理解。“招标人”、“采购人”、“甲方”、“采购单位”在磋商阶段均按“采购人”理解。

项号	条款号	编制内容
18	特别说明	<p>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a>)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p> <p>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对待。</p> <p>3. 本项目采用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需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封装、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事宜。各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下载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p> <p>4. 不见面参与开标的方式: 打开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a href="http://xxxq.sxggzyjy.cn/">http://xxxq.sxggzyjy.cn/</a>)，点击[电子交易平台]— [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投标人阅读开标流程，并完成在线签到。</p> <p>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p> <p>(1)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提前调试好硬件设备。</p> <p>(2) 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否则将无法参与不见面开标流程。</p> <p>(3) 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p> <p>(4) 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p> <p>5、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电子印</p>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章与纸质印章影印件，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影印件，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与扫描件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9	响应文件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一套正本及一套副本交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该文件须与线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
20	说明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A 总则

####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 1.2 本次采购属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1.3 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 定义

- 2.1 “采购人”系指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2.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均可参加磋商采购活动。
- 3.2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公告载明的地点下载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下载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 3.3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 4. 合格服务

-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B 磋商文件说明

##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采购、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磋商文件包括：

- 6.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1.3 磋商须知；
- 6.1.4 合同格式；
- 6.1.5 附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

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4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 9.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将被拒绝。

### 10. 磋商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2.1 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1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2.3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2.4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 14. 磋商报价

14.1 供应商应对所列的所有要求按项目进行响应，不得将采购内容拆开投标。

14.2 各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列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磋商报价将不会因国家政策调整及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14.3 凡本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磋商总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总报价中（项目内容、项目量调整除外）。供应商按上述 14.2 款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4.4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磋商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如果“磋商报价表”中的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符，以“磋商报价表”中的价格为准。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同一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5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4.6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磋商响应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7 采购人只接受供应商提供的唯一响应方案，不接受备选方案。

## 15. 磋商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7.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2 证明服务质量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业主证明，包括：

17.2.1 提供服务方案。

17.2.2. 供应商书面承诺：将承担起后期服务的责任，并提供服务承诺书。

## 18. 磋商保证金

18.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19. 磋商有效期

19.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19.3 从磋商截止期至供应商在磋商响应函格式中确定的磋商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磋商响应文件提供电子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磋商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印章。

20.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0.3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 21. 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 21.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前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21.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 E. 磋商/评审

### 22. 磋商

- 22.1 所有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登录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截止时间到后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2.2 会议开始后，供应商不得离开电脑，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并通过开标大厅宣布开标纪律。
- 22.3 发起解密环节，供应商按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
- 22.4 解密完成后，宣布开标会结束，进入评审环节。
- 22.5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对未在规定时间内和要求范围内完成签到、解密、答复、确认、澄清等指令的，视为其放弃，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 23. 磋商小组

- 23.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 23.2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 23.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3.4 磋商小组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23.4.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

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3.4.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3.4.3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3.4.4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5 磋商小组的权利与义务及监管制度：

权利：

23.5.1 对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3.5.2 对政府采购项目的独立评审权；

23.5.3 按照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权利；

23.5.4 按照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的权利；

23.5.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义务及监管制度：

23.5.6 磋商小组在评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主动出具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3.5.7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3.5.8 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23.5.9 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3.5.10 参加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专题学习、培训；

23.5.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23.5.12 磋商小组遵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 24. 响应文件的审核

24.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人对响应文

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4.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以下部分：

24.2.1 服务期限是否完全响应；

24.2.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4.2.3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4.3 经过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处理。

24.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名称不符；

24.3.2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参加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4.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4.3.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4.3.5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4.3.6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4.3.7 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5.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26.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6.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6.1.1 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26.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6.1.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1.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6.2 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

26.3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

26.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对上述审查合格的响应磋商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过程中所有磋商所有报价现场不对供应商公开宣读。

26.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6.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7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6.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27.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7.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7.2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7.3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不保证最低价中标），本项目磋商小组根据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评分项	评审要素	分值
价格	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值为满分 10 分。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10
技术、实施方案及维保评审	<b>实施方案</b>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制定完善、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4 个污水处理站配置合格的操作、维修人员；2、提供日常运营管理、设备维修和设备保养；3、提供污水处理站所需药剂；4、保证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行、污水达标排放、污泥妥善处置；5、为龙台坊西堡站新增中水储罐、离心泵等设施，方便中水利用。 供应商每提供上述一项实施方案得 3 分，未提供得 0 分，满分 15 分。	15
	<b>维保措施</b> 维护保养措施和方式、维修和管理的安全作业措施及方案、文明作业措施及方案、环保措施等。	8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p>维护保养措施完善有效，切实可行。得 8 分。</p> <p>维护保养措施较为完整，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p> <p>维护保养措施一般，欠缺可行性。得 2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p><b>工作计划</b></p> <p>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切实可行的维护计划，包含：日常、月度、年度工作计划。</p> <p>计划安排充分适当可行，内容完整，描述清晰，且能针对性满足项目需求。得 8 分。</p> <p>计划安排可行，内容较为完整，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p> <p>计划安排内容较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2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8
	<p><b>日常维护规范</b></p> <p>建立完善包括管理制度、交接班制度、操作手册、药剂使用记录、检测记录表、日常运行记录、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记录，保障整体操作规范运行。</p> <p>各项管理制度健全，记录完整，描述清晰，完全保障整体操作规范运行。得 8 分。</p> <p>各项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记录较为完整，基本保障整体操作规范运行。得 5 分。</p> <p>各项管理制度、记录表述较差。得 2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8
	<p><b>团队人员</b></p> <p>针对本项目团队人员配备齐全，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具有专业的污水处理站运维工作经验，人员岗位分工及职责明确、合理。</p> <p>项目团队人员配备齐全，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具有专</p>	10



	<p>业的污水处理站运维工作经验，人员岗位分工及职责明确、合理。得 10 分。</p> <p>项目团队负责人和团队人员有专业的污水处理站运维工作经验，岗位及职责较明确、合理。得 7 分。</p> <p>项目团队负责人和团队人员有专业的污水处理站运维工作经验，岗位及职责含糊。得 5 分。</p> <p>项目团队负责人和团队人员缺乏专业的污水处理站运维工作经验，岗位及职责含糊。得 2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p><b>应急处理预案</b></p> <p>提供应急保障措施，对于各类突发事件具有应急响应方案。</p> <p>应急响应措施完善、切实可行、科学合理。得 5 分。</p> <p>应急响应措施基本完善、可行、较合理。得 3 分。</p> <p>应急响应措施可行性一般、合理性较弱。得 1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5
	<p><b>设备工具</b></p> <p>根据供应商所配备的维保工具、仪器仪表、检测设备、物料配置等内容。</p> <p>设备工具配置齐全，满足日常维护需要。得 8 分。</p> <p>设备工具配置较齐全，基本满足日常维护需要。得 5 分。</p> <p>设备工具配置欠缺。得 2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8
	<p><b>质量保证措施</b></p> <p>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制定合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保证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行。</p> <p>质量保证措施完善有效，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8 分。</p>	8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p>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可操作性较强。得 5 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内容欠缺，可操作性一般。得 2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商务评审	<p><b>服务承诺</b></p> <p>对本次项目的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针对本项目的各项服务质量目标、保障措施及服务人员入场计划等内容），各管理项目指标达到国家相关标准。</p> <p>供应商提供详细的服务承诺，能够保证日常维护、且能做到及时响应、高效处理。得 5 分。</p> <p>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较完善，及时性及高效性较差较弱。得 3 分。</p> <p>供应商提供的质量服务承诺较简单，及时性及高效性较差。得 1 分。</p> <p>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p>	5
	<p><b>项目负责人</b></p> <p>拟用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工程或给排水工程高级职称的得 5 分，具有环境工程或给排水工程中级职称的得 2 分，未提供得 0 分。</p>	5
业绩	<p>提供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文件（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日期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为计分依据，每出具一份业绩证明资料得 2 分，满分 10 分。</p>	10

27.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7.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 28.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28.1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 F. 授予合同

## 29. 供应商确定及合同授予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9.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供应商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29.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29.5 《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9.6 成交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30.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1. 腐败和欺诈行为

### 31.1 定义

31.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31.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1.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磋商将被拒绝。

##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32.1 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中服务类收费标准，定额收取壹万捌仟元整。

3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按 32.1 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交纳服务费，采用现金或支票方式一次性交纳。

### 32.3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转账事由：（编号后四位）\_\_\_\_\_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合同模板参考)

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

#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 运维项目

## 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甲方：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乙方：XXXXXXX

鉴证方：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中国西安

## 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名称全称）：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乙方（供应商名称全称）：

鉴证方：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鉴证方就甲方所需服务，在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鉴证方确认，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量单位	服务时间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备注							

（上表仅供参考，应根据项目具体内容修改填写，详细服务内容及明细标准可

附附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件或详见响应文件，需说明清楚)

## 二、服务条件：

(以下内容仅为示例，本条款具体内容请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应条款保持一致，服务期内容必须明确)

(一)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 服务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 三、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二) 合同总价包括：XXX 费、XXX 费、XXX 费和其他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 四、款项结算

(以下内容仅为示例，本条款的内容必须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应条款内容保持一致)

(一) 合同签订后\_\_\_\_\_个日历日/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二) 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_\_\_\_\_个日历日/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元。

(三)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四) 结算方式：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  
\_\_\_\_\_发票。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与甲方结算。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 六、质量保证

(以下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以及响

应文件响应条款中对应内容拟定，若响应文件响应条款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按响应文件内容拟定，双方可协商增加内容，但必须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投标响应内容）

乙方所供服务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 （一）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要求。
- （二）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确保各项服务达到最佳运行效果。
- （三）乙方提供的服务，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
- （四）服务承诺内容。
- （五）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 七、验收

（以下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以及响应文件响应条款中对应内容拟定，若响应文件响应条款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按响应文件内容拟定，双方可协商增加内容，但必须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投标响应内容）

（一）服务内容完成后先由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派员参加，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责任（必要时甲方可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技术专家对产品/设备进行系统验收，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需要国家法定检验部门进行检验或验收的由乙方负责联系）。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原件）送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并据此退还履约保证金。

（二）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依据：

- 1、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四) 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 八、违约责任

(一) 合同中未约定的，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_\_%的违约金。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四)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需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_\_\_\_\_ %的违约金。甲方由于自身原因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_\_%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五)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项目相关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_\_%的违约金。

(六) 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款\_\_%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_\_\_\_\_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有固定服务期的项目除外，可删除该条）

(七)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分包或转包第三方承担。

(八) 本合同中各条款约定的违约金可自甲方未支付款项中直接扣除，违约金若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九) 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 九、保密条款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二) 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三)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四) 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 十、争议解决

(一)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种方式解决：

-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 十一、关于送达的约定

(一) 本合同项下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

甲方联系人：XXX

联系电话：XXX-XXXXXX

联系地址：XXXXXXXXXX，邮编：XXXXXX。

甲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

移动电话：1XXXXXXXXX，

传真：XXX-XXXXXX，

微信号：XXX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COM

乙方联系人：XXX，

联系电话：XXX-XXXXXX，

联系地址：XXXXXXXXXX，邮编：XXXXXX。

乙方（同意不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

移动电话：1XXXXXXXXX，

传真：XXX-XXXXXX，

微信号：XXX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com。

（二）各种通讯方式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确定其送达时间：

1、面呈之通知在被通知人签收时视为送达，被通知人未签收的不得视为有效的送达。

2、以邮寄方式进行的通知均应采用邮政挂号快件或特快专递的方式进行，自信件交邮后的第 7 日视为送达。

3、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 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 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4、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 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 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并经 鉴证方确认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 否则视为违约）。

## 十三、合同甥：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持\_\_\_\_\_份，乙方持\_\_\_\_\_份，鉴证方持壹份，

本合同甲、乙、鉴证各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 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 十四、其他事项

（一）鉴证方作为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进行确认。

（二）财政局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

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 进行处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一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五）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经鉴证方确认后签订政府采购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提醒：第二、三、四条内容必须与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应条款及响应文件响应条款一致，第五至第九条优先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应条款拟定，若投标响应内容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按投标内容拟定，同时甲乙双方可协商补充内容，但必须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响应内容，第十至十四条内容在不改变模板内容前提下甲乙双方可协商增加内容，若甲乙双方协商有除上述条款之外的其他条款请插入合理位置，同时注意调整序号。）

项目名称：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甲方	乙方	鉴证方
采购人名称  (请填写具体名称)  (盖章)	供应商全称  (请填写具体名称)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地址：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审核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承办人(签字)：
传真：	传真：	电话：
	开户银行：	传真：
	帐号：	
日期：年 月 日	日期：年 月 日	日期：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附件一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 运维项目

##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SZT2023-SN-QC-ZC-FW-0434

供应商：（公章）

时间：

## 目 录

## 附件 1 磋商响应函

致：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电子响应文件。

- (1) 磋商响应函；
- (2) 磋商报价表；
- (3) 按磋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 (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磋商报价自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4. 供应商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报价；并同意成交后按磋商文件中磋商须知规定的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5.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	SZT2023-SN-QC-ZC-FW-0434
供应商名称	
磋商总报价 (人民币)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是否响应：	
付款方式是否响应：	

说明：

- 1、此磋商报价包含本项目所需全过程的一切费用。
- 2、供应商报价不能超出采购预算，超出采购预算视为无效报价。
- 3、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填写“响应”或“不响应”。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1、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用于说明磋商报价表总报价的组成。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 附件 4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附件 4-1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

附件 4-2 投标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附件 4-3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附件 4-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附件 4-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附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说明：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附件 4-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二代身份证需复印正面及反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附件 4-3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根据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全面推行政府采购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制的通知（陕西咸财金发〔2023〕119号）第二条具体应用的内容：“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资格承诺函，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1. 符合国家规定的财务的证明材料；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以开启时间为准）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证明材料。”要求，供应商对上述内容进行承诺制。

## 未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提供以下材料

- ①财务状况报告
- ②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③税收缴纳证明
-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供应商未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以下材料：①财务状况报告；②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③税收缴纳证明；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后附格式

### ①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需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近三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供应商若为事业法人需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 ②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开户的供应商还应提供社保开户证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 ③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记录。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④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公司）于\_\_年\_\_月\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现有员工数量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 附件 4-4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4-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我公司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  
郑重声明：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期：\_\_\_\_\_

## 附件 5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供应商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合同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6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注：拟投入人员证件附在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7 实施方案

应根据工作内容和采购要求编制方案，包括供应商认为对其中标有利的其它书面证明材料（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格式自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8 服务承诺书

致：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我公司对参加此次采购项目编号为 SZT2023-SN-QC-ZC-FW-0434 的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所提供的服务做如下承诺：

（承诺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9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西咸新区生态环境局（沔西）工作部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10 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防止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发生，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加强政府采购监管工作，推动政府采购领域的廉政建设。根据陕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的通知》（陕财办采管[2006]21 号）的要求，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在此，我们郑重向社会承诺：

1. 认真学习并自觉遵守党纪政纪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不断提高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2.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各项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群众对政府采购工作人员依法、有效、持续的监督；
3. 不接受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单位和个人的宴请、休闲和旅游活动及礼品馈赠、不利用工作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
4. 不与招标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发生不正当的经济往来、采购活动期间不在非办公场所与供应商私自单独接触；
5. 文明办公，热情服务，不断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从业人员的良好形象。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11 其它证明材料

供应商认为对其磋商有利的其它证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名称

沔西新城 2023 年农村污水处理站运维项目

### 二、污水处理站概况

新城目前有兆伦村、凿齿东村、康王村、龙台坊西堡四座农村污水处理站，均正常运行，用于处理大王街道相关村庄农村污水。四座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1260m<sup>3</sup>/d，均采用一体化 MBR 处理工艺。

表 1 沔西新城农村污水处理站基本情况

序号	污水处理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设计日处理量 (m <sup>3</sup> /d)	出水排放去向
1	兆伦村污水处理站	MBR	180	新河
2	凿齿东村污水处理站	MBR	320	涝池
3	康王村污水处理站	MBR	320	新河
4	龙台坊西堡污水处理站	MBR	440	水渠

### 三、采购内容

委托技术单位负责污水站的日常运维管理，具体工作包括为 4 个污水处理站配置合格的操作、维修人员，提供日常运营管理、设备维修和设备保养，提供污水处理站所需药剂，保证污水处理站的正常运行、污水达标排放、污泥妥善处置；为龙台坊西堡站新增不小于 40 立方米的中水储罐、离心泵等设施，方便中水利用。

### 四、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服务期自入场运维之日起 300 个日历日，预算为 140 万元。预算费用包括药剂费、人工费、电费、设备及系统设施维保维修修费、污泥处置费、新增中水储罐、离心泵费用等保证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营服务的一切费用。

## 第七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出具《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和《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并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型企业声明函》、《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以上三项不重复扣除。

### 4.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 5.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有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融资政策链接：<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informationDetail.do?informationguid=8a85be3673c84d170174cef8665d01ec> 融资渠道链接：<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2>、<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list.do?chapterguid=08f8812f7c5b4d078c0e0eed584aed88&type=2&title=%E9%99%95%E8%A5%BF%E7%9C%81%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6%94%AF%E6%8C%81%E4%B8%AD%E5%B0%8F%E4%BC%81%E4%B8%9A%E4%BF%A1%E7%94%A8%E8%9E%8D%E8%B5%84%E5%90%88%E4%BD%9C%E9%93%B6%E8%A1%8C%E5%85%AC%E5%91%8A>。